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4—61号

##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临时监事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监事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1日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监事局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局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局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局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局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公司拟使用任一时点合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监事局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监事局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局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九日